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社〔2018〕143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就业 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下达 2018 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18〕52 号）以及各地资金需求、以往资金使用进度、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考评和地区发展情况，经商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现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39,782 万元（具体分配情况详见附件 1）。此款请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07 款“就业补助”科目，并按支出用途分别列入相关项级科目。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补助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主要用于中央和省规定的就业补贴项目（包括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

保险补贴、岗位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等)支出。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和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不得从就业补助资金科目中列支。

二、请各地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密切合作，合理安排就业补助资金投入，认真落实促进就业创业政策措施，加强资金使用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规定范围、标准和程序使用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省直管县具体补助金额，由各市结合其申报资金需求和此次分配总额合理确定。

三、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部门要参照2018年广东省就业补助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科学合理确定本地绩效目标，填报《广东省 市(县、区)就业补助绩效目标表(2018年度)》，于收到补助资金30日内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备案。审核确认后的绩效目标作为年度整体就业工作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当地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请各地级以上市参照中央和省的做法，将辖区内绩效目标及时对下分解，做好市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附件：1. 2018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安排表

2. 广东省就业补助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2018 年度）
3. 广东省 市（县、区）就业补助绩效目标表（2018 年度）



附件1

2018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安排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397,820,000.00	
各市合计					397,820,000.00	
广州市小计	601				6,100,000.00	
广州市	601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1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100,000.00	
珠海市小计	603				24,410,000.00	
珠海市	603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4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410,000.00	
汕头市小计	604				24,410,000.00	
汕头市	604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4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410,000.00	
佛山市小计	605				15,140,000.00	
佛山市	605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5,1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140,000.00	
韶关市小计	606				19,280,000.00	
韶关市	606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9,28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9,280,000.00	
河源市小计	607				14,480,000.00	
河源市	607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4,48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480,000.00	
梅州市小计	608				5,700,000.00	
梅州市	608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70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700,000.00	
惠州市小计	609				32,550,000.00	
惠州市	609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2,5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2,550,000.00	
汕尾市小计	610				11,390,000.00	
汕尾市	610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39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390,000.00	
东莞市小计	611				5,370,000.00	
东莞市	611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3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370,000.00	
中山市小计	612				5,370,000.00	
中山市	612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3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370,000.00	
江门市小计	613				39,160,000.00	
江门市	613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9,16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9,160,000.00	
阳江市小计	614				9,450,000.00	
阳江市	614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4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450,000.00	
湛江市小计	615				24,410,000.00	
湛江市	615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4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410,000.00	
茂名市小计	616				24,410,000.00	
茂名市	616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41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410,000.00	
肇庆市小计	617				65,380,000.00	
肇庆市	617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5,38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5,380,000.00	
清远市小计	618				16,280,000.00	
清远市	618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28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6,280,000.00	
潮州市小计	619				16,280,000.00	
潮州市	619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28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6,280,000.00	
揭阳市小计	620				24,410,000.00	
揭阳市	620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41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410,000.00	
云浮市小计	621				13,840,000.00	
云浮市	621001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3,8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3,840,000.00	

广东省就业补助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2018年度)

专项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专项实施期	长期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 中央补助		75136	
	地方资金		2085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p> <p>目标2: 确保完成年度新增就业目标任务110万人。</p> <p>目标3: 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3.5%以内。</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180000
			享受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员数量	180000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890000
			享受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950000
			享受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1000
			符合政策规定的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	≥95%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数量	5
			国家级大师工作室建设数量	5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人员的比例	≥80%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5%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5%
		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1200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	200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企业吸纳社保补贴不超过其缴费部分，灵活就业社保补贴不超过缴费额的2/3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不低于200元，不高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10万人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3.5%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保持稳定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50万人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10万人
		社会效益 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2起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90%

广东省**市（县、区）就业补助绩效目标表 （2018年度）

专项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专项实施期	长期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方财政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补助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享受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员数量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享受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享受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符合政策规定的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数量	
			国家级大师工作室建设数量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人员的比例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地级以上市（不含深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社会保障局）。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年8月13日印发